

## 關注前水警總部樹木遭砍伐

### 背景

屬法定古蹟的尖沙咀前水警總部，建於 1884 年，本年初發展商擬將前水警總部主樓闢作文物酒店，並在該地段開設餐飲及零售設施，砍伐很多古樹，原有 192 棵樹，只保留 23 棵，移植 18 棵，砍伐 151 棵，即逾 78% 的樹木被砍伐，破壞了該區的綠化景觀。原本前水警總部外圍斜坡向廣東道及梳士巴利道一帶樹木茂盛，甚多雀鳥棲息於該處綠油油的小山丘上，如今大部份樹木已被砍伐，遺下大量伐樹後的樹根部份，原本隱藏在樹木後面的前水警總部大樓，現在外圍已清晰可見。

### 問題提問

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古物古蹟辦事處、地政總署及其他有關政府部門回答以下問題：

1. 移植或砍伐法定古蹟內的樹木，要經過甚麼部門審批？程序如何？
2. 發展商砍伐前水警總部 151 棵樹木，數量如此之多，事前有沒有經過批准？考慮過程及所持的理據何在？
3. 政府部門批准砍樹，評估砍樹申請的準則為何？
4. 在進行規劃、設計和建築工程時，政府有何措施防止樹木遭不必要砍伐？

### 文件提呈

本文件將於 2005 年 8 月 25 日下午舉行的油尖旺區議會會議上供全體出席議員討論。

提呈人：**陳健成**

油尖旺區議員

2005 年 8 月 11 日